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Entertain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港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1)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港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業績

港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45,313	54,472
銷售成本		<u>(44,055)</u>	<u>(52,701)</u>
毛利		1,258	1,771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6	8,205	(3,697)
銷售及分銷開支		(94)	(1,386)
行政及其他開支		(4,552)	(6,938)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588)	4,97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112)
融資成本	7	<u>(915)</u>	<u>(1,566)</u>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3,314	(6,954)
所得稅開支	8	<u>(1)</u>	<u>—</u>
年度溢利／（虧損）	9	<u>3,313</u>	<u>(6,954)</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出售附屬公司後釋放匯兌儲備		245	(5)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u>(221)</u>	<u>696</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24</u>	<u>691</u>
年度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3,337</u>	<u>(6,263)</u>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3,277	(6,914)
— 非控股權益	<u>36</u>	<u>(40)</u>
	<u>3,313</u>	<u>(6,954)</u>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3,301	(6,223)
— 非控股權益	<u>36</u>	<u>(40)</u>
	<u>3,337</u>	<u>(6,263)</u>
		（經重列）
每股盈利／（虧損）（人民幣元）		
— 基本及攤薄	11 <u>0.06</u>	<u>(0.1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74	2,084
使用權資產		–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u>1,674</u>	<u>2,084</u>
流動資產			
存貨		5,395	8,52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269	9,541
貿易應收款項	12	14,103	14,64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629	4,813
已抵押銀行存款		–	2,9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83	4,099
		<u>42,279</u>	<u>44,614</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14,654	52,99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995	12,676
借款	14	–	28,000
應付所得稅		1	54
		<u>18,650</u>	<u>93,723</u>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u>23,629</u>	<u>(49,10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5,303</u>	<u>(47,025)</u>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9,034	–
借款	14	74,573	46,573
		<u>83,607</u>	<u>46,573</u>
負債淨額		<u>(58,304)</u>	<u>(93,59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279	27,909
儲備		(58,579)	(121,4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8,300)	(93,558)
非控股權益		(4)	(40)
資本虧絀		<u>(58,304)</u>	<u>(93,598)</u>

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38號威享大廈18樓。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從事生產及銷售包裝產品、提供定製包裝服務以及零售產品（包括但不限於日用品及食品）。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而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採用人民幣作為其呈列貨幣以更好反映本集團主要經營業務的財務業績及表現。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a)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之統稱）。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與本集團有關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 修訂－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 修訂－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 列賬貨幣	2027年1月1日
詮釋第5號的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還 款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 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注入	待香港會計師公會 釐定

董事預期，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宣告將於宣告生效日期或之後開始之首個期間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內採納。有關預期會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產生影響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資料載列於下文。預期其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並引入新的規定，有助於提升同類主體財務業績的可比性，同時為使用者提供更具相關性的信息，增強信息透明度。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影響財務報表中各項目的確認與計量，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財務報表的列報方式作出了重大調整，重點規範損益表中財務業績相關信息的列報方式，這將影響本集團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列報及披露財務業績的方式。

該項新會計準則引入以下主要新規定：

- 實體須在損益表中將所有收入和費用劃分為五大類別，分別為經營活動、投資活動、融資活動、終止經營業務及所得稅類別，並需列報新定義的經營利潤小計項目。實體淨利潤金額不會因此發生變動。
- 管理層設定的績效指標（「管理層設定績效指標」）須在財務報表的單一附註內披露。
- 就財務報表內資料的歸類方式提供細化指引。

此外，所有實體在採用間接法列報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時，須以經營溢利小計項目作為現金流量表的編製起點。

本集團現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現金流量表結構的影響，以及對管理層設定績效指標相關額外披露要求的影響。本集團亦正評估該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內資料歸類方式的影響。初步評估顯示主要影響如下：

- 本集團須將若干收入及開支項目（例如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變現收益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未變現公平值收益）重分類至新增的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類別。
- 本集團在其業績公佈及年報中披露若干管理層設定績效指標（例如經調整經營溢利及經調整EBITDA）。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這可能需要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對管理層設定績效指標作出額外披露。
- 綜合現金流量表亦將受到影響，因為採用間接法須以經營利潤小計項目為起點。

3. 編製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並遵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本集團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持續經營考慮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負債淨額約人民幣58,304,000元。此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

儘管如此，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乃由於董事認為，考慮到以下因素，本集團於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將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撥付其營運及履行其到期的財務責任：

- (a) 本集團可尋求其他融資資源（包括但不限於發行股份或債券或獲得其他信貸融資）以履行其到期債務及責任；
- (b) 本集團繼續通過實施措施加強對各項經營開支的成本控制以提高營運效率，並精簡優化營運流程以降低生產成本，以於未來提升其盈利能力及提高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
- (c)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一名前董事已同意為生產及銷售包裝產品提供充足資金支持以償付其到期負債。

董事認為，經計及上述措施後，本集團將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滿足其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少未來十二個月的當前需求。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儘管有上文所述者，本集團是否能夠落實上述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包括對未來事件及狀況的假設存在固有的不確定性。倘本集團無法落實上述措施以致無法持續經營，則將須調整，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以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於適用情況下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反映。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業務包括生產及銷售包裝產品、提供定製包裝服務以及零售產品（包括但不限於日用品及食品）。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識別為執行董事。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並不包含離散的經營分部財務資料，主要經營決策者已審閱本集團整體的財務業績。因此，並無呈報分部資料。

地理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按客戶的地理位置詳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不包括香港）	37,612	40,305
中國香港	<u>7,701</u>	<u>14,167</u>
	<u><u>45,313</u></u>	<u><u>54,472</u></u>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均位於中國（不包括香港）。因此，並無披露非流動資產的地理資料。

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各自佔本集團總收益10%（二零二四年：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的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 A ¹	<u>不適用²</u>	<u>11,735</u>

¹ 來自生產及銷售包裝產品的收益。

² 相關收益並無佔本集團於有關年度總收益的10%或以上。

5. 收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於 某一時間點確認之客戶合約收益：		
生產及銷售包裝產品	37,612	40,305
銷售定制包裝產品及零售產品	7,701	14,167
	<u>45,313</u>	<u>54,472</u>

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呈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	39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變現收益	2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未變現公平值收益／（虧損）	8,166	(3,804)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收益	(253)	55
出售聯營公司收益	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收益	12	132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46	(119)
	<u>8,205</u>	<u>(3,697)</u>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推算利息	48	—
借款利息	867	1,566
	<u>915</u>	<u>1,566</u>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年度撥備	<u>1</u>	<u>-</u>

9. 年度溢利／（虧損）

年度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薪酬	552	554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44,055	52,70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232	1,83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	24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1,065	232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425	2,137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171	280
	<u>1,596</u>	<u>2,417</u>

10.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11.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年度溢利約人民幣3,277,000元，以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53,333,333股（經二零二五年九月十六日完成的股份合併（附註15(i)）調整後）計算。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年度虧損約6,914,000港元，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53,333,333股（經就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六日完成的股份合併（附註15(i)）重列後）計算。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並無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份的平均市價。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原因為並無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因為其行使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12.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14,691	22,850
減：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588)	(8,210)
	<u>14,103</u>	<u>14,640</u>

授予個別客戶之信貸期由管理層參考各客戶的信譽釐定，因此各有不同。一般信貸期為60至90日（二零二四年：180日）。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與其各自的收益確認日期相近）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1個月以內	9,633	1,473
超過1個月但不超過3個月	4,470	2,578
超過3個月但不超過6個月	–	3,399
超過6個月但不超過1年	–	7,190
	<u>14,103</u>	<u>14,640</u>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654	43,009
應付票據	–	9,984
	<u>14,654</u>	<u>52,993</u>

供應商授予之信貸期通常為60天（二零二四年：90天）。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1個月以內	14,654	2,762
超過1個月但不超過3個月	–	12,276
超過3個月但不超過6個月	–	6,142
超過6個月但不超過1年	–	14,957
超過1年	–	16,856
	<u>14,654</u>	<u>52,993</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由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二零二五年：無）。

14. 借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借款	-	28,000
非流動負債		
無抵押借款	<u>74,573</u>	<u>46,573</u>
	<u>74,573</u>	<u>74,573</u>

15.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相等於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	500,000,000	100,000	83,490
股份合併 (附註(i))	(333,333,334)	-	-
削減股本 (附註(ii)) 及股份拆細 (附註(iii))	<u>16,500,000,000</u>	<u>-</u>	<u>-</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06港元之普通股	<u>16,666,666,666</u>	<u>100,000</u>	<u>83,49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	160,000,000	32,000	27,909
股份合併 (附註(i))	(106,666,667)	-	-
削減股本 (附註(ii))	<u>-</u>	<u>(31,680)</u>	<u>(27,630)</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06港元之普通股	<u>53,333,333</u>	<u>320</u>	<u>279</u>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批准資本重組（「資本重組」）（包括股份合併（「股份合併」）、削減股本（「削減股本」）及股份拆細（「股份拆細」））之特別決議案，其中(i)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六日生效，(ii)削減股本及(iii)股份拆細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生效。詳情如下：

(i) 股份合併

本公司股本中每三股已發行每股面值0.20港元之股份合併為一股已發行每股面值0.60港元之合併股份。

(ii) 削減股本

本公司透過註銷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中0.594港元的已繳足股本，將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的面值由0.60港元削減至0.006港元，連同因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合併股份總數向下約整至最接近整數而註銷因股份合併可能產生的任何零碎合併股份所產生的進項額，上述兩項合計，股本削減產生約31,68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630,000元）的進項額。該進項額轉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賬戶。

(iii) 股份拆細

每一股每股面值0.60港元的法定但未發行股份拆細為100股每股面值0.006港元的新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六日股份合併完成後，法定股本數目由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港元的股份減至166,666,666股每股面值0.6港元的股份，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數目由160,000,000股每股面值0.2港元的股份減至53,333,333股每股面值0.6港元的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完成後，法定股本數目由166,666,666股每股面值0.6港元的股份增至16,666,666,666股每股面值0.006港元的股份，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數目維持不變，由53,333,333股每股面值0.6港元的股份變為53,333,333股每股面值0.006港元的股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借記股本31,68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630,000元），並貸記累計虧損（即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股本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的通函。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有權在本公司會議上就每股股份投一票。所有普通股在本公司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的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及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二日，本集團出售若干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該等資產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總計約為2,7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427,000元）。該出售已完成，現金代價約為2,909,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615,000元）。上述出售完成後，確認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變現收益淨額約人民幣188,000元。

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三日的公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活動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及香港從事生產及銷售包裝產品、提供定製包裝服務以及零售產品（包括但不限於日用品及食品）。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GEM上市。自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以來，本集團之業務經營並無重大變動。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透過在中國及香港銷售包裝及其他零售產品，以及提供定製包裝服務取得收益。我們的主要產品包括多樣化的包裝材料，以滿足不同產品的特定包裝需求。除供應上述材料外，我們亦按客戶品牌形象及因應當前市場狀況，開發定制解決方案。此外，我們亦從事分銷客戶及供應商的產品，提供更全面的服務。

本集團錄得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4.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9.2百萬元或約16.9%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5.3百萬元，乃由於年內本集團包裝產品的平均售價下降及重新包裝服務及零售業務的銷售需求減少。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溢利約人民幣3.3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年度虧損約人民幣7.0百萬元。轉虧為盈乃主要源於上市投資的公平值收益以及本集團推行成本控制策略令行政及其他開支減少。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致力進一步鞏固其在各類包裝材料及定製包裝解決方案領域的市場地位，並繼續在香港及中國內地拓展日用品及食品零售業務。憑藉在該兩大主要市場的雙重佈局，本集團具備良好條件，可服務從香港品牌客戶及具要求的消費者，以至中國內地龐大且不斷增長的客戶群等多元化客戶群。

作為拓寬收入來源策略的一部分，本集團計劃拓展其銷售渠道，為其於兩地的綜合產品及服務組合吸引新客戶。在中國經濟結構調整、外部需求保持穩健但本地消費復甦面臨結構性阻力的背景下，本集團旨在通過多元化其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包裝及零售板塊客戶基礎，以實現穩定增長並降低集中風險。中國政府加大力度推出政策提振內需，包括消費補貼及完善社會福利，預計將逐步提振市場情緒，並為我們的零售及包裝服務創造新機遇。

此外，為改善本集團的現金流，管理團隊將繼續專注落實成本控制策略（包括但不限於盡量降低固定間接成本），同時把握市場環境變化帶來的增長機遇。

憑藉本集團經驗豐富的管理層團隊及市場聲譽，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做好準備應對競爭及未來挑戰。

債務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付債券為人民幣9.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零元），有抵押借款為零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8.0百萬元），無抵押借款約為人民幣74.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6.6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000,000元的銀行借款以前董事全資擁有公司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作抵押。該等銀行借款相關的未動用銀行融資額度為人民幣52,000,000元，該等融資額度原有效期至二零二七年九月二日屆滿。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該等銀行融資額度。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在中國內地及香港製造及銷售包裝產品、提供定制包裝服務，以及零售產品（包括但不限於日用品及食品）。本集團一般於向客戶交付產品而客戶接納本集團產品時確認銷售包裝及零售產品的收益，並於完成向客戶提供服務時確認提供定制包裝服務的收益。

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4.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9.2百萬元或約16.9%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5.3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本集團包裝產品的平均售價下降以及重新包裝服務及零售業務的銷售需求下降。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材料及消耗品、員工成本、折舊、水電費、運輸以及維修及維護成本。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2.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8.6百萬元或約16.3%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4.1百萬元。該減少與收益下降相符。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百萬元。

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3%下降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8%。該下降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重新包裝的銷售額佔比下降及本集團包裝產品的平均售價下降的綜合影響。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主要為銷售廢料、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淨額。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為收益約人民幣8.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人民幣3.8百萬元轉虧為盈。轉虧為盈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約人民幣8.2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確認虧損約人民幣3.8百萬元。

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主要包括物流團隊運輸成本、員工成本、推廣開支、招待開支及消耗品，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人民幣0.1百萬元及人民幣1.4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廣告開支下降。

行政及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樓宇管理費、其他稅務開支、折舊及攤銷、差旅費及招待開支、辦公室消耗品及物資、法律及專業費用及其他雜項行政開支。本集團錄得行政及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3百萬元或約33.3%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推行成本控制策略令折舊及員工成本下降。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7百萬元或約43.8%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0.9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息銀行借款平均結餘相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降。

年度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共同影響，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約為人民幣3.3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虧損約人民幣7.0百萬元。轉虧為盈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上市投資公平值收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行政及其他開支減少。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流動資金主要來自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及債務融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約為人民幣1.9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1百萬元）。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0.0%上升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90.2%。資產負債比率指於報告期末的計息債務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的比率。本集團流動比率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48上升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27。

財務政策

本集團對其財務政策採取保守方針。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可滿足資金需求。

與本集團戰略相關的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本年度使用關鍵績效指標之績效分析載於年報「財務回顧」一節。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56名僱員（二零二四年：75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工資、薪金以及其他福利及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約為人民幣2.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9百萬元）。本集團將致力確保僱員薪金水平符合行業慣例及當前市況，而僱員的整體薪酬乃基於本集團及僱員的資歷及表現而釐定。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17隻香港及美國上市股本證券，公平值為人民幣18.3百萬元。鑒於近期香港金融市場動盪，本集團擬多元化投資組合以降低相關集中及投資風險，並密切監控該業務表現。本集團將繼續秉持審慎投資態度及發展其投資策略，旨在提高資本利用率及運用本集團閒置資金產生額外投資回報。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算本集團所持最大的持作買賣投資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股份代號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持股百分比	截至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佔本集團於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公平值 收益／（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值 百分比
香港上市證券				
勵時集團有限公司（「勵時」）(1327) (附註(a))	4.81%	5,352	6,800	15.5%
智算能建控股有限公司（「智算能建」） (1751) (附註(b))	0.71%	2,517	3,092	7.0%
港灣數字產業資本有限公司 （「港灣數字」）(913) (附註(c))	2.93%	(765)	2,802	6.4%
其他 (附註(d))			5,575	12.7%
			<u>18,269</u>	<u>41.6%</u>

附註：

- (a) 勵時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自主品牌手錶及珠寶（包括但不限於鑽石手錶、陀飛輪手錶及奢侈珠寶手錶）、OEM手錶以及第三方手錶及協助客戶舉辦展會。根據勵時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披露，其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其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虧損淨額人民幣5.6百萬元。

本集團的投資戰略為構建多元化及靈活的投資組合以實現高增長，同時本集團傳統業務將持續穩定增長。本集團於勵時的投資總額約為2.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勵時10,364,000股股份，佔勵時股權的4.81%，本集團於勵時之權益賬面值約為7.6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8百萬元），約佔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值的15.5%。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自勵時收取任何股息。勵時的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報價釐定。

- (b) 智算能建主要在香港及澳門以分包商身份從事提供混凝土拆卸服務。根據智算能建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披露，其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其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虧損淨額4.6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投資戰略為構建多元化及靈活的投資組合以實現高增長，同時本集團傳統業務將持續穩定增長。本集團於智算能建的投資總額約為1.4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智算能建1,720,000股股份，佔智算能建股權的0.71%，本集團於智算能建之權益賬面值約為3.4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1百萬元），約佔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值的7.0%。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自智算能建收取任何股息。智算能建的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報價釐定。

- (c) 港灣數字主要從事上市及非上市證券投資。根據港灣數字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披露，其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其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淨額7.2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投資戰略為構建多元化及靈活的投資組合以實現高增長，同時本集團傳統業務將持續穩定增長。本集團於港灣數字的投資總額約為1.4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港灣數字10,390,000股股份，佔港灣數字股權的2.93%，本集團於港灣數字之權益賬面值約為3.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8百萬元），約佔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值的6.4%。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自港灣數字收取任何股息。港灣數字的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報價釐定。

- (d)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投資概無佔本集團資產總值5%以上。

展望未來，董事認為本集團所持上述投資的未來表現將會波動並受整體經濟環境、股市狀況、投資者情緒以及被投資公司之業務表現及發展顯著影響。因此，本集團將繼續維持跨行業多元化投資組合，以將潛在金融風險減至最低。此外，董事將不時審慎評估投資組合之表現進度。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位於中國，其大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幣結算。董事認為，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甚微。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沖所面臨之任何外匯風險。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32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79,000元）且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53,333,333股，每股面值0.006港元。除本公佈其他部分所述的變動外，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概無發生任何變動。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除於本公佈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的登記冊及據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人士（除上述披露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或當作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項下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投票權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權益（包括有關該等股本的購股權）面值10%或以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五「D. 購股權計劃」。

直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該購股權計劃有839,781份購股權尚未行使。購股權為非上市。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每股0.006港元的一股股份。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購股權數目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失效／註銷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調整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使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失效／註銷					
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	無	2,204,440	-	-	-	(1,469,629)	734,811	十年	5.943	
	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	無	8,256,000	-	-	(8,256,000)	-	-	三年	0.400	
顧問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	無	314,912	-	-	-	(209,942)	104,970	十年	5.943	
			<u>10,775,352</u>	<u>-</u>	<u>-</u>	<u>(8,256,000)</u>	<u>(1,679,571)</u>	<u>839,781</u>			

附註：

- (i) 該等購股權乃授予7名僱員，各持有104,973份購股權。
- (ii) 該等購股權乃授予顧問A。

根據本公司與顧問A簽訂的服務協議，顧問A運用其專業知識及經驗為本公司監控及提高生產效率，被視為本集團於技術領域的顧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控股股東之競爭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及其各自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權益，亦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于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原則並遵循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中職信(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疇

本公司核數師中職信(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中職信(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鑒證業務，因此中職信(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初步公佈發出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本公司核數師編製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本公司謹此提供中職信(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而編製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載列如下：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

吾等提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其顯示 貴集團錄得負債淨額約人民幣58,304,000元。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述，此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會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吾等的意見並無就此事項而修改。

承董事會命
港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允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允先生及鄒勇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瑞熾先生、胡子敬先生及尹蘇英女士。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 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https://www.irasia.com/listco/hk/hkentertainment/> 刊載。